



宏瑞新材

NEEQ : 838164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Horae New Material Inc., Ltd.



半年度报告

2019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4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3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18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1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33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宏瑞新材、深圳宏瑞、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宏瑞、子公司	指	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报告	指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上年同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开源证券、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原主办券商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英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倩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的理由

董事刘勇对半年度报告未发表意见。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经公司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3、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资料 4、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资料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Horae New Material Inc., Ltd. (HORAE)
证券简称	宏瑞新材
证券代码	838164
法定代表人	李英顺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兰香一街 2 号海王星辰大厦 1607 室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柳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755-26923985
传真	0755-26923985
电子邮箱	wangliu@szhorae.com
公司网址	www.szhorae.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兰香一街 2 号海王星辰大厦 1607 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 年 10 月 14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6 电子器件制造-C3969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子信息薄膜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6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苏青青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苏青青、李英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4089298W	否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兰香一街 2 号海王星辰大厦 1607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10,6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与原主办券商广州证券签署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于同日与开源证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上述协议自 2019 年 8 月 1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之日起生效，由开源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217,938.98	11,662,642.89	4.76%
毛利率%	32.45%	41.0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3,727.85	-940,632.1	-16.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10,479.00	-1,138,682.10	-2.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87%	-8.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02%	-9.93%	-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9	11.1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6,343,242.85	27,164,710.87	-3.02%
负债总计	15,803,985.09	15,531,725.26	1.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39,257.76	11,632,985.61	-9.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9	1.1	-10.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61%	49.7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9.99%	57.18%	-
流动比率	1.37	1.48	-
利息保障倍数	-4.63	-0.87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473.34	-12,138.19	11,456.50%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8	0.31	-
存货周转率	0.59	0.8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02%	-6.7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76%	-13.93%	-
净利润增长率%	-16.28%	-275.9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600,000	10,6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707.2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707.24
所得税影响数	2,956.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751.15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156,539.80	-		
应收账款	-	6,156,539.8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914,037.41	-		
应付账款	-	6,914,037.41		
管理费用	4,403,082.22	2,502,092.64		
研发费用	-	1,900,989.58		
母公司报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137,716.23	-		
应收账款	-	11,137,716.2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047,416.52	-		
应付账款	-	8,047,416.52		
管理费用	2,233,896.90	1,459,821.92		
研发费用	-	774,074.9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所属行业为“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致力于精密涂布技术的研究，主要从事电子信息薄膜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高净化 PET 保护膜、高净化 PET 双面胶、彩色膜、散热膜、电磁屏蔽胶带、导电双面胶、电声胶带等，一般用于智能终端及触控屏领域，终端用户为手机和平板电脑生产制造商，包含苹果、三星、小米、华为、联想、诺基亚、微软等。后续持续开发半导体、汽车、动力电池、精密标签行业所需要的新材料，包含散热材料、隔热材料、低 VOC 胶带材料、UV 减粘及热减粘性胶带材料、精密标签等新材料。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体系认证、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正在申请 TS16949 认证。公司的产品均为自主研发和设计，目前公司已拥有 19 项专利。公司具备完善的生产流水线，所有产品均自行生产。公司通过自有品牌冠名，采取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均来自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期无重大变化。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立足于电子产品薄膜材料行业，多年来致力于精密涂布技术的研究。公司追求卓越的品质和差异化的产品，为智能终端及触控屏制造商提供多功能薄膜，同时提供高效的定制化产品解决方案。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专门设立了研发部及独立的技术研发团队。公司具备完善的生产流水线，所有产品均自行研发、设计及生产。

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经稳定量产，以应对日益增长的销售需求，提高产量。

报告期内，公司的总资产为 26,343,242.85 元，净资产 10,539,257.76 元，实现营业收入 12,217,938.98 元，营业成本 8,253,065.93 元，净利润-1,093,727.85 元，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减比例为 4.76%，销售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主要原因为：2018 年受到电子信息行业，特别是智能终端行业产品饱和的影响，包括苹果、三星等大公司硬件销售持续下滑，造成市场对公司产品需求大量减少，致使公司销售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公司主要客户为 A 公司及相关模切公司。为应对以上不利局面，公司一直重视研究开发投入，坚持自主创新，不断研发能满足用户需求的新产品。目前公司已大力开发国内智能终端市场，特别是华为和 OPPO 等国内龙头企业，同步针对无线充电、复合板材、屏下指纹解锁等开发相关新型功能性薄膜材料，初步打入以上终端市场，因此对公司 2019 年业绩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报告期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 1,378,473.34 元，与去年同期-12,138.19 元相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有相当大的改善，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以前年度按计划采购了大宗的原材料，2018 年公司已支付了占比较大的供应商采购款项，本期新增的采购额较上年减少，所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382.4 万元；且本期新增股东借款给公司 320 万，较上年同期增长 295 万，因此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297 万，以上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有较大影响；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4,473.87 元，比去年同期-702,434.19 元有所改善，主要是由于本期购买固定资产支出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三、 风险与价值

公司主要从事电子信息产品薄膜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面临的主要风险如下：

1、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英顺、苏青青，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后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制度文件降低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但若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通过管理层的运营管理等方面对公司经营与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导致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受到损害。

应对措施：加强公司内部治理及规划，完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要体系的公司治理结构。在制度执行中明确进行决策权限划分，明晰相关的审批流程，以减少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2、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在资金管理、档案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虽然建立了部分相关的规范，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有欠缺。公司在 2016 年 3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股份进入公开转让系统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要在未来一段时间内进行提高。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相应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严格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自挂牌以来，积极学习各项法律法规，建立并逐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相关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治理，认真执行“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3、政策风险

电子信息材料行业是受到国家政策鼓励和支持的重要行业。国家巨大的资金投入和密集的优惠政策促进了公司所处行业的快速发展，推动了产品和技术不断升级。如果国家及产业政策发生了变化，该行业的发展将受到较大影响。尤其是一些优惠政策落实不到位或者扶持政策的取消，企业的经营将受到较大冲击，从而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另外，公司已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74420472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自 2017 年(含 2017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高新技术企业满 3 年后需要重新认证，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再享受优惠，将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

(1) 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发展速度，扩大市场份额，同时降低生产经营的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

(2)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高新技术企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能够继续享有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类优惠政策。

(3) 积极跟进相关政策，注意政策的变化趋势和方向，加强政策鼓励方向的业务扩展。

4、行业技术革新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更新换代快的特点。电子信息材料行业的发展给企业带来机遇的同时也带来巨大的挑战。其终端产品消费类电子产品不断出现技术升级和产品更新，将对行业技术提

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技术创新与研发跟不上行业发展需要，将面临行业技术被替代的风险，给公司经营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1）从体系建设方面，建立符合现代化企业制度，积极探索、建立核心员工激励机制，为符合公司要求的人才提供好的平台，吸引高新技术人才加盟公司，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2）公司一直重视研究开发投入，坚持自主创新，不断研发能满足用户需求的新产品。

5、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电子信息行业准入门槛低、市场竞争不断加剧，过度竞争的环境将会使商品价格下滑，同时使市场对产品性能要求提高。如果公司不能紧跟市场需求、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研发、产品升级和业务模式的转变，则存在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

（1）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电子信息功能材料研发和生产方面有着先进的技术及管理经验，具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制造能力，公司的产品均属于自身研发和设计。通过研究手机、平板电脑、LED 及智能电视等消费者的需求变化趋势，并积极与下游客户合作，公司积极开发新产品，更新新技术。

（2）公司注重产品质量提升和性能稳定，专门制定了完善的产品检测制度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已通过国际 ISO9001: 2000 质量体系认证，所有产品可按日本标准（JIS）、美国标准（ASTM）生产。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均通过了华测检验，并专门设立了品质部对生产的产品进行质量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公司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已达到了国外同类产品的技术水平。

（3）多年来，公司专门从事智能终端设备高性能薄膜研究，由于国内专门从事该领域产品研究和生产的企业较少，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设计能力和较强的创新能力，将设计整体解决方案的理念运用到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中，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做的个性化需求产品。该模式下，客户现将特殊需求传达给公司，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交出设计方案及样品，在通过客户检验后进行批量生产。该模式使得客户对公司产品及服务的满意度和忠诚度不断提高，进而带动公司产品销量的持续攀升。

6、终端消费类电子产品存在降价的风险

近年来，在全球消费类电子产品制造也向国内转移以及我国产业政策大力支持的有利环境下，国内手机、平板、电脑、电视等终端消费类电子产品的投入快速增长，相关产品产能产量迅速增加。同时，随着技术的不断升级，消费类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频率不断提高，部分终端客户为抢占市场份额，频繁采取降价促销的竞争策略，一定程度上挤压了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利润空间。为保证适度的利润水平，终端客户不断将成本压力向上游供应商转移，受此影响，公司存在利润空间受到的下行压力将不断增加的风险。

应对措施：不断创新，发展和提高自身的技术水平和资源累积，在维持老客户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及新业务类型，实现业务多元化，不断发展自身技术实力。

7、子公司生产经营用地权属存在瑕疵

公司的子公司东莞宏瑞目前所使用的生产厂房系租赁农村集体土地上所建厂房，厂房所占据用地已取得土地行政主管部门针对申请建设用地的批复，但尚未取得集体用地权属证明，且厂房的建设未履行法定报建程序，该厂房仍然存在被拆除而无法继续承租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该生产厂房的租赁已取得该农村集体用地所属村委会的同意，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将就子公司厂房使用权属瑕疵可能带来的潜在风险和损失承担责任。

四、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立足本职尽到了一个企业对社会的企业责任。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深圳市晶金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及配件	2,501.82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5-7	2019-019
李英顺	借款	3,5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8-29	2018-015

注：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李英顺合计借款给公司人民币 350 万元，约定年息为 4.5%，拆借明细详见详见附注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二）关联方交易情况（3）关联方资金拆借；拆借公告详见 2018 年 8 月公布的 2018-015 号公告。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1、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完成公司生产经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而发生的，是合理的、必要的。

2、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市场化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及本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股权激励计划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2015年7月1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苏青青、焦洪来、苏金邓、赵慧、石继洪、刘勇、王柳、吴倩等8名自然人以货币出资的方式向公司增资人民币3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万元。新增股东中，王柳、石继洪、吴倩3人为公司员工，苏金邓系与公司存在交易关系的其他方。该4人在本次增资事项中为每份出资份额支付的对价为人民币1元，低于增资时公司每股净资产值1.5元。2015年7月11日，上述股东与宏瑞新材签订了《股份限售协议》，约定该4名股东在受让其所持有的股份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出让其所持有的股份，其中3名员工在三年内不得从公司离职。

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股权激励涉及的公司员工除石继洪离职，其他均仍在公司任职，均未对外转售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此以外，公司未对上述人员设立其他考核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股权激励计划进行调整。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时间	承诺结束时间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2/24		挂牌	其他承诺	《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3/9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净资产折股补缴个人所得税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2/24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2/24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2/24		挂牌	其他承诺	《高级管理人员独立性的声明和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的子公司东莞宏瑞目前所使用的生产厂房系租赁农村集体土地上所建厂房，厂房所占据用地已取得土地行政主管部门针对申请建设用地的批复，但尚未取得集体用地权属证明，且厂房的建设未履行法定报建程序，该生产厂房的租赁已取得该农村集体用地所属村委会的同意，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将就子公司厂房使用权属瑕疵可能带来的潜在风险和损失承担责任。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导致实际控制人承担上述潜在风险和损失的事项，以上承诺内容继续有效。

2、关于净资产折股补缴个人所得税的承诺函

深圳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9日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

变更为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发起人就净资产折股过程中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缴纳事宜承诺：自然人股东将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以个人自有资金自行履行纳税义务，保证不因上述纳税义务的履行致使股份公司和股份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损失。

股改时，因股东个人资金紧张，并且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金额较大，个人无法一次性完成扣缴，经确认和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申请个人所得税分期五年缴纳。深圳市宝安区地方税务局福永税务所于2016年4月14日完成登记备案，发起人分别已于2016年12月14日、2018年1月12日、2019年7月19日缴纳了第一、二、三期税款。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2月24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表示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同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承诺将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上述承诺内容履行承诺。

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2月24日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上述承诺内容履行承诺。

5、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2月24日出具了《高级管理人员独立性的声明和承诺》，承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保持任职的独立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上述承诺内容履行承诺。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43,114	23.05%	802,340	3,245,454	30.6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46,504	18.36%	0	1,946,504	18.36%
	董事、监事、高管	2,443,114	23.05%	8,400	2,451,514	23.1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156,886	76.95%	-802,340	7,354,546	69.3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839,514	55.09%	0	5,839,514	55.09%
	董事、监事、高管	7,362,946	69.46%	-8,400	7,354,546	69.3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600,000	-	0	10,6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苏青青	5,136,018	0	5,136,018	48.453%	3,852,014	1,284,004
2	李英顺	2,650,000	0	2,650,000	25.00%	1,987,500	662,500
3	刘勇	882,980	0	882,980	8.33%	662,235	220,745
4	赵慧	705,960	0	705,960	6.66%	529,470	176,490
5	苏金邓	595,720	0	595,720	5.62%	0	595,720
合计		9,970,678	0	9,970,678	94.06%	7,031,219	2,939,459
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苏青青与李英顺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相互关系。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苏青青持有公司 48.45%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李英顺持有公司 25%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苏青青和李英顺夫妇。

苏青青，女，生于 1981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加拿大皇家大学，取得硕士学位。主要经历：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市宝安区超诚电子贸易行，任销售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市瑞通行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宏瑞有限，任监事；2016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宏瑞新材，任董事长，任期 3 年。

李英顺，男，生于 1975 年 6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 6 月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取得学士学位。主要经历：1997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就职于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任助理工艺师；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9 月，就职于王氏港建贸易（深圳）有限公司，任经理；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市宝安区超诚电子贸易行，任总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市瑞通行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宏瑞有限，任执行董事；2016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宏瑞新材，任董事、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苏青青	董事长	女	1981 年 12 月	博士	2019 年 5 月 6 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是
李英顺	董事、总经理	男	1975 年 6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6 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是
刘勇	董事	男	1969 年 9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6 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否
赵慧	董事	男	1974 年 4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6 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否
王柳	董事	女	1990 年 1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6 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是
焦洪来	监事会主席	男	1972 年 3 月	大专	2019 年 5 月 6 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否
王金超	监事	男	1991 年 2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6 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是
吴倩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90 年 3 月	专科	2019 年 4 月 12 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是
王柳	财务总监	女	1990 年 1 月	本科	2019 年 5 月 6 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青青与实际控制人李英顺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相关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苏青青	董事长	5,136,018	0	5,136,018	48.45%	0
李英顺	董事、总经理	2,650,000	0	2,650,000	25.00%	0
刘勇	董事	882,980	0	882,980	8.33%	0
赵慧	董事	705,960	0	705,960	6.66%	0

王柳	董事、财务总监	26,500	0	26,500	0.25%	0
焦洪来	监事会主席	397,500	0	397,500	3.75%	0
吴倩	职工代表监事	7,102	0	7,102	0.07%	0
合计	-	9,806,060	0	9,806,060	92.51%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6	6
销售人员	7	6
技术人员	5	5
财务人员	3	4
生产人员	20	27
员工总计	41	4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2	1
本科	9	9
专科	15	14
专科以下	14	23
员工总计	41	4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职员工（含子公司）48 人，2019 年上半年较期初增加 7 人，主要为生产人员增加。公司严格依照国家、地方相关法规和政策及公司制定的《人事管理制度》进行人员增减变动操作；

2、人才引进：公司采用内部培养结合外部招聘两种方式发掘人才，重点培养和引进具有较深理论水平、丰富实践经验的管理、技术人才；

3、培训情况：公司根据各部门实际需求，结合公司内外部资源情况，采取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方式进行培训工作；

4、招聘情况：公司采用网络招聘、现场招聘和校园招聘等方式进行招聘工作；

5、薪酬情况：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绩效考核、激励机制和薪酬体系，提升人力资源的使用效率；

6、公司不存在承担离退休职工薪酬的情况。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财务负责人王柳由于个人原因拟辞去财务负责人的职位。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曾倩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一职，任期与本届董事相同，自2019年8月2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22,332.87	133,990.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618,941.32	6,156,539.80
其中：应收票据	六、2		
应收账款	六、3	5,618,941.32	6,156,539.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323,126.12	336,120.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5	1,049,957.51	823,144.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13,641,090.77	14,161,143.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92,122.41	165,280.28
流动资产合计		20,947,571.00	21,776,219.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4,006,417.28	4,109,776.4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6,504.68	8,543.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0	125,878.54	384,45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1,256,871.35	885,71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95,671.85	5,388,491.72
资产总计		26,343,242.85	27,164,710.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3,929,331.33	4,545,14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4	4,758,065.76	6,914,037.41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5	4,758,065.76	6,914,037.41
预收款项		126,329.67	40,067.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368,316.22	331,248.53
应交税费	六、17	289,438.71	378,245.15
其他应付款	六、18	5,219,406.99	1,837,178.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9	644,041.21	700,67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334,929.89	14,746,586.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20	396,388.88	704,472.0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1	72,666.32	80,666.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9,055.20	785,138.33
负债合计		15,803,985.09	15,531,725.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2	10,600,000.00	10,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3	341,058.05	341,058.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4	333,069.12	333,069.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5	-734,869.41	358,858.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39,257.76	11,632,985.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39,257.76	11,632,98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343,242.85	27,164,710.87

法定代表人：李英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080.80	110,318.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二、1		
应收账款	十二、2	10,599,642.94	11,137,716.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二、3	8,611,927.61	8,472,067.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35,029.28	6,847,690.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5,033,680.63	26,567,793.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159.07	97,981.2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504.68	8,543.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6,423.10	427,870.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9,086.85	534,394.79
资产总计		25,702,767.48	27,102,187.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29,331.33	2,045,14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22,572.80	8,047,416.52
预收款项		124,329.67	40,067.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3,071.67	181,571.45
应交税费		285,063.76	334,272.37
其他应付款		4,750,000.00	1,350,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4,041.21	700,67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538,410.44	12,699,137.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96,388.88	704,472.0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666.32	80,666.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9,055.20	785,138.33
负债合计		13,007,465.64	13,484,275.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00,000.00	10,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1,058.05	341,058.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3,069.12	333,069.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21,174.67	2,343,784.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95,301.84	13,617,912.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02,767.48	27,102,187.87

法定代表人：李英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217,938.98	11,662,642.89
其中：营业收入	六、26	12,217,938.98	11,662,642.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671,112.11	12,778,167.92
其中：营业成本	六、26	8,253,065.93	6,877,194.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7	72,082.17	108,538.20
销售费用	六、28	1,133,843.52	1,423,609.91
管理费用	六、29	1,826,536.75	2,502,092.64
研发费用	六、30	2,510,230.88	1,900,989.58
财务费用	六、31	275,228.93	217,451.49
其中：利息费用		259,980.83	212,169.28
利息收入		424.45	676.43
信用减值损失	六、32	-399,876.07	
资产减值损失	六、32		-251,708.74
加：其他收益	六、34	8,000.00	238,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5,173.13	-877,525.0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19,707.24	5,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4,880.37	-882,525.03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371,152.52	58,107.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3,727.85	-940,632.1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3,727.85	-940,632.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3,727.85	-940,63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3,727.85	-940,63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3,727.85	-940,63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9

法定代表人：李英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12,072,665.51	11,386,416.35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9,925,494.06	8,242,275.15
税金及附加		55,160.15	53,979.39
销售费用		949,881.36	1,344,005.15
管理费用		984,929.87	1,459,821.92
研发费用		1,438,450.48	774,074.98
财务费用		203,540.88	194,332.78
其中：利息费用		190,263.63	212,169.28
利息收入		289.88	676.43
加：其他收益		8,000.00	238,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5,634.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5,547.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1,156.89	-188,525.5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6.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1,163.25	-188,525.50
减：所得税费用		-148,553.05	39,532.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2,610.20	-228,057.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2,610.20	-228,057.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22,610.20	-228,057.6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2

法定代表人：李英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79,519.32	16,047,849.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026.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3,502,906.82	1,023,62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55,452.57	17,071,475.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81,725.48	9,105,739.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0,877.87	2,778,140.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9,450.85	872,193.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2,854,925.03	4,327,540.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76,979.23	17,083,61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473.34	-12,138.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73.87	702,434.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73.87	702,434.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73.87	-702,434.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	6,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8,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0,000.00	8,408,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85,676.45	6,858,333.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9,980.83	191,389.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179,49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5,657.28	7,229,22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5,657.28	1,179,47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342.19	464,906.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990.68	308,000.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332.87	772,906.45

法定代表人：李英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12,823.07	15,859,094.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026.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314.72	273,46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86,164.22	16,132,563.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61,541.50	11,345,496.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5,408.04	1,250,125.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6,453.54	798,873.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492.33	2,351,32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8,895.41	15,745,82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268.81	386,742.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98.97	400,093.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8.97	400,09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8.97	-400,093.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5,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8,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	7,408,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76,843.54	6,858,333.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263.63	170,231.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49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7,107.17	7,208,063.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107.17	200,636.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37.33	187,285.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318.13	290,575.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80.80	477,861.00

法定代表人：李英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二). 1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7.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是 √否	
8.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9.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0.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1.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3.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4.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1、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 4 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挂牌公司应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按照财政部 2019 年 1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根据以上要求编制了财务报表。

二、 报表项目注释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兰香一街2号海王星辰大厦1607室

营业期限：2011-10-14 - 无限期

股本：人民币10,6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李英顺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公司经营范围：离型膜、PET保护膜、各种粘胶制品的研发与销售；高分子材料的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离型膜、PET保护膜、各种粘胶制品的生产。

（三）公司历史沿革

1、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为深圳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2011年10月14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由焦洪来、苏青青、李英顺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以货币资金分期缴足。2011年11月12日，公司收到股东的第一期出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股权结构为：

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	实收资本（元）	占实收资本比（%）
李英顺	1,000,000.00	50.00	250,000.00	50.00
苏青青	800,000.00	40.00	200,000.00	40.00
焦洪来	200,000.00	10.00	5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500,000.00	100.00

此次出资业经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10月13日出具的深永信会验字【2011】第219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12年9月，公司收到股东的第二期出资150.00万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	实收资本（元）	占实收资本比（%）
李英顺	1,000,000.00	50.00	1,000,000.00	50.00
苏青青	800,000.00	40.00	800,000.00	40.00
焦洪来	200,000.00	10.00	2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100.00

此次出资业经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9月10日出具的深永信会验字【2012】第141号验资报告验证。

3、2015年6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增资300.00万，全部货币出资，由李英顺、苏青青各增资100.00万元和2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李英顺	1,000,000.00	50.00	2,000,000.00	40.00	2,000,000.00	40.00
苏青青	800,000.00	40.00	2,800,000.00	56.00	2,800,000.00	56.00
焦洪来	200,000.00	10.00	200,000.00	4.00	200,000.00	4.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此次出资业经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7月1日出具的深瑞博验内字【2015】017号验资报告验证。

4、2015年7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增资300.00万，全部货币出资，分别由苏青青、焦洪来、苏金邓、赵慧、石继洪、刘勇、王柳、吴倩共8人增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00.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李英顺	2,000,000.00	40.00	2,000,000.00	25.00	2,000,000.00	25.00

姓名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0		0	
苏青青	2,800,000.00	56.00	3,876,240.00	48.45	3,876,240.00	48.45
焦洪来	200,000.00	4.00	300,000.00	3.75	300,000.00	3.75
苏金邓			449,600.00	5.62	449,600.00	5.62
刘勇			666,400.00	8.33	666,400.00	8.33
石继洪			149,600.00	1.87	149,600.00	1.87
赵慧			532,800.00	6.66	532,800.00	6.66
王柳			20,000.00	0.25	20,000.00	0.25
吴倩			5,360.00	0.07	5,360.00	0.07
合计	5000,000.00	100.00	8,000,000.00	100.00	8,000,000.00	100.00

此次出资业经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7月24日出具的深瑞博验内字【2015】023号验资报告验证。

5、2016年2月，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以截至该基准日经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2月2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48190002号），经审验，各股东以公司经审计后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10,600,000.00元整，净资产超出股本部分人民币72,150.27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宏瑞新材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折股前		折股后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李英顺	2,000,000.00	25.00	2,650,000.00	25.00
苏青青	3,876,240.00	48.45	5,136,018.00	48.45
焦洪来	300,000.00	3.75	397,500.00	3.75
苏金邓	449,600.00	5.62	595,720.00	5.62
刘勇	666,400.00	8.33	882,980.00	8.33
石继洪	149,600.00	1.87	198,220.00	1.87
赵慧	532,800.00	6.66	705,960.00	6.66
王柳	20,000.00	0.25	26,500.00	0.25
吴倩	5,360.00	0.07	7,102.00	0.07
合计	8,000,000.00	100.00	10,600,000.00	100.00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2019年8月20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在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将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①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②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③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④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

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①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②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③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④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①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②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

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十四“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

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

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

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押金、备用金、内部往来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说明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十三）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

并对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

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论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③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④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计价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1）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2）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10.00	18.00
机器设备	10	10.00	9.00
其他设备	5	10.00	18.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生物资产核算方法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二十）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需结合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特点来披露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一）商誉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①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①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②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

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

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六）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③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七）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销售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回客户已签收的送货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八）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三十)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

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一) 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

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划分条件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①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三十二）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三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

1、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根据财政部2017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4

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挂牌公司应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按照财政部2019年1月18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根据以上要求编制了财务报表。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156,539.80	-6,156,539.80	
[应收账款]		6,156,539.80	6,156,539.8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914,037.41	-6,914,037.41	
[应付账款]		6,914,037.41	6,914,037.41

2018年6月30日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项目：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4,403,082.22	-1,900,989.58	2,502,092.64
[研发费用]		1,900,989.58	1,900,989.58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137,716.23	-11,137,716.23	
[应收账款]		11,137,716.23	11,137,716.2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047,416.52	-8,047,416.52	
[应付账款]		8,047,416.52	8,047,416.52

2018年6月30日受影响的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2,233,896.90	-774,074.98	1,459,821.92
[研发费用]		774,074.98	774,074.98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A、弥补亏损
B、按 10%提取盈余公积金
C、 支付股利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2%

各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宏瑞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2017年10月公司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GR201744204726《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3年，在2017年至2019年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2、2017年12月，本公司的子公司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由东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东莞市财政委员会、东莞市国家税务局、东莞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74401170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3年，在2017年至2019年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815.88	464.00
银行存款	219,516.99	133,526.68
合 计	222,332.87	133,990.68

（二）应收票据

项 目	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票据	1	-	-
合 计		-	-

（1）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15,096.76	
合 计	4,015,096.76	

（三）应收账款

项 目	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2	5,618,941.32	6,156,539.80
合 计		5,618,941.32	6,156,539.80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2,580.40	15.47	402,580.40	40.97	58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67,639.12	84.53	328,697.80	6.12	5,038,941.32
其中: 账龄组合	5,367,639.12	84.53	328,697.80	6.12	5,038,941.32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350,219.52	100	731,278.20	11.52	5,618,941.32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2,580.40	14.51	422,580.40	42.15	58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05,529.31	85.49	328,989.51	5.57	5,576,539.80
其中: 账龄组合	5,905,529.31	85.49	328,989.51	5.57	5,576,539.80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908,109.71	100.00	751,569.91	10.88	6,156,539.80

(2) 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苏州依格斯电子有限公司	982,580.40	402,580.40	2 至 3 年	40.97
合 计	982,580.40	402,580.40		40.97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126,030.29	95.5	256,301.52	5,667,640.48	95.97	283,382.03

1至2年	48,759.33	0.91	4,875.93	174,523.33	2.96	17,452.33
2至3年	144,522.00	2.69	43,356.60	17,638.00	0.30	5,291.40
3至4年	48,327.50	0.90	24,163.75	45,727.50	0.77	22,863.75
合 计	5,367,639.12	100.00	328697.80	5,905,529.31	100.00	328,989.51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依格斯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2,580.40	2至3年	15.47
东莞市墨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0,316.89	1年以内	10.56
深圳市领略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2,867.84	1年以内	8.86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8,387.82	1年以内	7.22
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863.50	1年以内	4.77
合 计		2,977,016.45		46.88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20,291.71元。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4,982.34	7.73	312,620.56	93.01
1至2年	298,143.78	92.27	23,500.00	6.99
合 计	323,126.12	100.00	336,120.56	100.00

3、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东莞市顺翼机械有限公司	256,000.00	1-2年
无锡市新标粉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3,500.00	1-2年
深圳市科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000.00	1-2年
东莞市企石恒达建材经营部	9,000.00	1-2年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8,780.00	1年以内
合 计	311,280.00	

4、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五)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	1,049,957.51	823,144.48
合 计		1,049,957.51	823,144.48

1、其他应收款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8,162.96	100.00	18,205.45	1.70	1,049,957.51
其中：账龄组合	363,728.96	34.05	18,205.45	5.00	345,523.51
无风险组合	704,434.00	65.95			704,434.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68,162.96	100.00	18,205.45	1.70	1,049,957.51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9,889.71	100.00	6,745.23	0.81	823,144.48
其中：账龄组合	123,855.71	14.92	6,745.23	5.45	117,110.48
无风险组合	706,034.00	85.08			706,034.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829,889.71	100.00	6,745.23	0.81	823,144.48

(2) 组合分类明细说明：

-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无。
-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3,348.96	99.89	18,167.45	112,806.71	91.08	5,640.33
1 至 2 年	380.00	0.11	38.00	11,049.00	8.92	1,104.90
合 计	363,728.96	100.00	18,205.45	123,855.71	100.00	6,745.23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押金、备用金及其他	704,434.00	706,034.00
往来款	363,728.96	123,855.71
合 计	1,068,162.96	829,889.71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37.45
深圳市文星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175,207.30	2-3 年	16.40
姚柱林	押金	165,000.00	1 年以内	15.45
杭州智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5,550.00	1 年以内	11.75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往来款	80,000.00	1 年以内	7.49
合 计		945,757.30		88.54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1,460.22元。

(六)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61,449.85		4,261,449.85	3,996,844.52		3,996,844.52
库存商品	8,586,411.24	228,094.86	8,358,316.38	9,578,045.11	619,139.44	8,958,905.67
发出商品	1,019,466.13		1,019,466.13	1,205,393.16		1,205,393.16
低值易耗品	1,858.41		1,858.41			
合 计	13,869,185.63	228,094.86	13,641,090.77	14,780,282.79	619,139.44	14,161,143.35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进项税	92,122.41	165,280.28
合 计	92,122.41	165,280.28

(八) 固定资产

项 目	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	4,006,417.28	4,109,776.41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4,006,417.28	4,109,776.41

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项 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09,423.68	441,364.19	227,379.06	6,678,166.9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8,370.47	27,232.49	4,827.59	250,430.55
（1）购置	218,370.47	27,232.49	4,827.59	250,430.55
（2）在建工程转入				-
（3）企业合并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34,188.04	-	-	34,188.04
（1）处置或报废	34,188.04			34,188.04
4. 期末余额	6,193,606.11	468,596.68	232,206.65	6,894,409.44
二、累计折旧				-
1. 期初余额	2,247,393.13	236,072.13	84,925.26	2,568,390.52
2. 本期增加金额	300,163.11	26,154.72	12,770.97	339,088.80
（1）计提	300,163.11	26,154.72	12,770.97	339,088.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9,487.16			19,487.16
（1）处置或报废	19,487.16			19,487.16
4. 期末余额	2,528,069.08	262,226.85	97,696.23	2,887,992.16
三、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65,537.03	206,369.83	134,510.42	4,006,417.28
2. 期初账面价值	3,762,030.55	205,292.06	142,453.80	4,109,776.41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售后回租的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SY—700 型多功能涂布机	975,675.11	465,769.92	509,905.19
1100 型涂布机	2,290,598.29	728,410.38	1,562,187.91
小 计	3,266,273.40	1,194,180.30	2,072,093.10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300.97	23,300.97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购置		-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23,300.97	23,300.97
二、累计摊销		-
1. 期初余额	14,757.43	14,757.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038.86	2,038.86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16,796.29	16,796.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6,504.68	6,504.68
2. 期初账面价值	8,543.54	8,543.54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343,491.22		238,093.58		105,397.64
环保装置	40,961.72		20,480.82		20,480.90
合 计	384,452.94	-	258,574.40	-	125,878.54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6,636.78	212,996.70
递延收益	10,899.95	12,099.95
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		72,175.42
可抵扣亏损	1,099,334.62	588,446.76
小 计	1,256,871.35	885,718.83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977,578.51	1,377,454.58
递延收益	72,666.32	80,666.32
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		481,169.45
可抵扣亏损	7,328,897.49	5,069,331.14
小 计	8,379,142.32	7,008,621.49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58,315.14	11,485.21	20,316.70		749,483.65
二、存货跌价准备	619,139.44		391,044.58		228,094.86
合 计	1,377,454.58	11,485.21	67,023.61		977,578.51

(十三)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担保借款	3,929,331.33	4,545,140.00
合 计	3,929,331.33	4,545,140.00

注：2018年3月10日，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借款100万元，由股东李英顺作为共同借款人；2018年10月30日，公司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光明支行借款100万元，由股东李英顺、苏青青提供共同保证担保；2018年12月20日，公司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石支行借款150万元，由股东李英顺、苏青青提供共同保证担保。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二）关联方交易情况（2）关联方担保情况。

(十四) 应付账款

项 目	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1	4,758,065.76	6,914,037.41
合 计		4,758,065.76	6,914,037.41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4,387,903.53	92.22	6,034,773.03	87.28
1-2 年	370,162.23	7.78	849,264.38	12.28
2-3 年			30,000.00	0.44
合 计	4,758,065.76	100	6,914,037.41	100.0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锡中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898.08	已偿还 2018 年底余额的 72%
合 计	149,898.08	

(十五)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1,289.67	96.01	40,067.16	100.00
1-2 年	5,040.00	3.99		
合 计	126,329.67	100.00	40,067.16	100.00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331,248.53	2,562,691.03	2,525,623.34	368,316.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254.53	85,254.53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 计	331,248.53	2,647,945.56	2,610,877.87	368,316.22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1,248.53	2,337,677.10	2,300,609.41	368,316.22
二、职工福利费	-	175,024.42	175,024.42	
三、社会保险费	-	33,015.51	33,015.51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	27,093.71	27,093.71	
2. 工伤保险费	-	2,255.70	2,255.70	
3. 生育保险费	-	3,666.10	3,666.10	
四、住房公积金	-	16,974.00	16,97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七、短期带薪缺勤	-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九、其他短期薪酬	-			
其中: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合 计	331,248.53	2,562,691.03	2,525,623.34	368,316.22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82,532.00	82,532.00	

二、失业保险费		2,722.53	2,722.53	
合 计		85,254.53	85,254.53	

(十七) 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87,620.73	280,591.41
企业所得税	70,160.26	70,160.26
个人所得税	23,660.71	6,547.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37.04	11,220.10
教育费附加	2,883.60	8,570.85
印花税	1,076.37	1,155.10
合 计	289,438.71	378,245.15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	5,219,406.99	1,837,178.68
合 计		5,219,406.99	1,837,178.68

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5,000,000.00	1,600,000.00
装修费	135,206.30	186,708.30
其他	84,200.69	50,470.38
合 计	5,219,406.99	1,837,178.6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佳良鑫洁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35,206.30	2018 余额已偿还约 27.58%
合 计	135,206.30	

(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44,041.21	700,670.00
合 计	644,041.21	700,670.00

(二十)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1,040,430.09	1,405,142.01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644,041.21	700,670.00
合 计	396,388.88	704,472.01

注：售后回租的固定资产分别是：SY—700型多功能涂布机、1100型涂布机，账面价值2,126,597.56元，售后回租的核准额2,000,000.00元，扣除手续费及税费，实收金额1,908,700.00元，租期3年，应付租金总额2,355,000.00元。

（二十一）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80,666.32		8000.00	72,666.32	
合 计	80,666.32		8000.00	72,666.32	

（二十二）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0,600,000.00						10,600,000.00
合 计	10,600,000.00						10,600,000.00

（二十三）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72,150.27			72,150.27
其他资本公积	268,907.78			268,907.78
合 计	341,058.05		-	341,058.05

（二十四）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33,069.12			333,069.12
合 计	333,069.12			333,069.12

（二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58,858.44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358,858.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3,727.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4,869.41

（二十六）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12,217,938.98	11,662,642.89

2、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12,217,938.98	11,662,642.89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8,253,065.93	6,877,194.84
2、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8,253,065.93	6,877,194.84

2、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莞市墨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198,823.56	9.81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77,251.73	8.82
深圳市领略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775,456.00	6.35
睿蕊思工业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616,005.38	5.04
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79,551.23	4.74
合 计	4,247,087.90	34.76

（二十七）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323.49	59,341.24
教育费附加	17,203.52	25,806.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469.01	17,275.84
印花税	5,993.89	6,114.42
环境保护税	92.26	
合 计	72,082.17	108,538.20

（二十八）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634,793.66	190,292.40
运杂费	253,112.42	165,611.50
差旅费	32,841.11	452,711.51
广告宣传及展位费		138,840.00
房租费	114,034.43	165,997.22
业务招待费	84,857.59	291,218.62
其他	14,204.31	18,938.66
合 计	1,133,843.52	1,423,609.91

（二十九）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754,463.31	889,153.85
办公费	51,355.13	91,045.76
房租、水电费	185,686.11	161,119.78
业务招待费	67,683.80	68,915.00
折旧与摊销	277,569.20	307,039.94
中介机构费用	45,797.08	249,254.35
差旅费	72,528.42	164,581.32
快递费	18,456.10	14,437.59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福利费	136,324.42	224,111.32
其他	216,673.18	332,433.73
合 计	1,826,536.75	2,502,092.64

(三十)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工资、福利及社保	535,336.40	494,795.99
原材料、辅助材料	1,894,820.44	1,194,008.09
折旧费用	24,675.00	24,548.94
其他	55,399.04	187,636.56
合 计	2,510,230.88	1,900,989.58

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 20.55%，占比较大，主要由于本期公司增加改进产品工艺以及性能的研发投入，以提高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三十一)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259,980.83	212,169.28
减：利息收入	424.45	676.43
汇兑损益		1,466.54
担保费		
手续费及其他	15,672.55	4,492.10
合 计	275,228.93	217,451.49

(三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坏账损失（信用减值损失）	-8,831.49	
坏账损失（资产减值损失）		-251,708.74
二、存货跌价损失	-391,044.58	
合 计	-399,876.07	-251,708.74

(三十三) 政府补助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新三板挂牌补贴		
高新认定补贴		30,000.00
中小企业上规模奖励		200,000.00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项目补贴		
稳岗补贴款		
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增效转型升级和企业上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基于石墨导热薄膜关键技术的研发》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	8,000.00	8,000.00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合 计	8,000.00	238,000.00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高新认定补贴		30,000.00
中小企业上规模奖励		200,000.00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项目补贴		
稳岗补贴款		
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增效转型升级和企业上补助		
《基于石墨导热薄膜关键技术的研发》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	8,000.00	8,000.00
合 计	8,000.00	238,000.00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违约金支出				
其他支出	19,707.24	19,707.24	5,000.00	5,000.00
合 计	19,707.24	19,707.24	5,000.00	5,000.00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371,152.52	58,107.07
合 计	-371,152.52	58,107.0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1,464,880.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9,732.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153.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65,574.40
税法规定的额外扣除费用	
所得税费用	-371,152.52

(三十七)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424.45	676.43
政府补助		230,000.00
退回的押金		4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3,502,482.37	752,950.36
合 计	3,502,906.82	1,023,626.79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付现的期间费用	2,834,925.03	4,327,540.56
支付的往来款	20,000.00	
合 计	2,854,925.03	4,327,540.56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到融资租赁款		1,508,700.00
合 计		1,508,700.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支付的融资租赁费用		179,498.80
合 计		179,498.80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93,727.85	-940,632.1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99,876.07	-251,708.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9,088.80	311,798.84
无形资产摊销	2,038.86	2038.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8,574.40	285,874.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00.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9,980.83	212,169.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1,152.52	58,10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0,052.58	-2,803,537.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55,677.71	4,627,982.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33,617.79	-1,514,231.48
其他	26,73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473.34	-12,138.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2,332.87	772,906.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990.68	308,000.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342.19	464,906.4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一、现金	222,332.87	133,990.68
其中：库存现金	2,815.88	464.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9,516.99	133,526.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332.87	133,990.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100 万元	塑料保护膜制造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注：本公司除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外，报告期内无同一控制下及非同一控制下取得子公司的情况；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日尚未支付投资款。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苏青青，实际控制人为李英顺、苏青青夫妇。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苏金邓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之股东
赵慧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之股东、董事
刘勇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之股东、董事
深圳市科金龙防静电制品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股东苏金邓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晶金电子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股东赵慧控制的公司
-------------	----------------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晶金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配件	2501.82	-

2、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依据履行完毕
李英顺	1,000,000.00	2018-3-10	2019-3-10	是
李英顺、苏青青	1,500,000.00	2018-12-18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李英顺	1,800,000.00	2018-11-27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李英顺、苏青青	1,000,000.00	2018-10-3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李英顺	250,000.00	2018-6-13	2019-6-13	年息4.5%
李英顺	1,000,000.00	2018-9-12	2019-9-12	年息4.5%
李英顺	300,000.00	2018-10-9	2019-10-9	年息4.5%
李英顺	200,000.00	2018-11-8	2019-11-7	年息4.5%
李英顺	1,300,000.00	2019-3-5	2020-3-4	年息4.5%
李英顺	1,200,000.00	2019-4-15	2020-4-14	年息4.5%
李英顺	500,000.00	2019-5-15	2020-5-14	年息4.5%
李英顺	200,000.00	2019-6-17	2020-6-16	年息4.5%
李英顺	300,000.00	2019-6-28	2019-6-27	年息4.5%

注：其中100万元的拆借金额已归还25万元。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李英顺	5,000,0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大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对外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止2019年6月30日，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3,852,509.05元，已经贴现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162,587.71元。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一) 应收票据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	-	-
合 计		-	-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15,096.76	
合 计	4,015,096.76	

(二) 应收账款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2	10,599,642.94	11,137,716.23
合 计		10,599,642.94	11,137,716.23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2,580.40	8.68	402,580.40	40.97	58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41,874.20	91.32	322,231.26	3.12	10,019,642.94
其中：账龄组合	5,238,308.38	46.26	322,231.26	6.15	4,916,077.12
无风险组合	5,103,565.82	45.06			5,103,565.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1,324,454.60	100.00	724,811.66	6.4	10,599,642.94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2,580.40	8.44	422,580.40	42.15	58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10,880,264.	91.56	322,547.	2.96	10,557,716.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		96		23
其中：账龄组合	5,776,698.37	48.61	322,547.96	5.58	5,454,150.41
无风险组合	5,103,565.82	42.95			5,103,565.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1,882,844.59	100.00	745,128.36	6.27	11,137,716.23

(2) 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苏州依格斯电子有限公司	982,580.40	402,580.40	2 至 3 年	40.97
合 计	982,580.40	402,580.40		40.97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996,699.55	95.39	249,834.98	5,538,809.54	95.88	276,940.48
1 至 2 年	48,759.33	0.93	4,875.93	174,523.33	3.02	17,452.33
2 至 3 年	144,522.00	2.76	43,356.60	17,638.00	0.31	5,291.40
3 年以上	48,327.50	0.92	24,163.75	45,727.50	0.79	22,863.75
合 计	5,238,308.38	100.00	322,231.26	5,776,698.37	100.00	322,547.96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5,103,565.82	2 至 3 年	45.07
苏州依格斯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982,580.40	2 至 3 年	8.68
东莞市墨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670,316.89	1 年以内	5.92
深圳市领略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562,867.84	1 年以内	4.97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货款	458,387.82	1 年以内	4.04
合 计		7,777,718.77		68.68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20,316.70元。

(三)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11,927.61	8,472,067.95
合 计		8,611,927.61	8,472,067.95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23,009.19	100.00	11,081.58	0.13	8,611,927.61
其中：账龄组合	221,631.62	2.57	11,081.58	5.00	210,550.04
无风险组合	8,401,377.57	97.43			8,401,377.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8,623,009.19	100.00	11,081.58	0.13	8,611,927.61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77,422.65	100.00	5,354.70	0.07	8,472,067.95
其中：账龄组合	96,045.08	1.19	5,354.70	5.58	90,690.38
无风险组合	8,381,377.57	98.81			8,381,377.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8,477,422.65	100.00	5,354.70	0.06	8,472,067.95

(2) 组合分类明细说明：

-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无。
-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1,631.62	100.00	11,081.58	84,996.08	88.50	4,249.80
1 至 2 年				11,049.00	11.50	1,104.90
合 计	221,631.62	100.00	11,081.58	96,045.08	100.00	5,354.70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往来款	7,870,343.57	7,850,343.57
押金、保证金等	531,034.00	531,034.00
往来款等	221,631.62	96,045.08
合 计	8,623,009.19	8,477,422.6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主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7,870,343.57	0-3 年	91.27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4.64
深圳市文星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房租	175,207.30	1 年以内	2.03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往来	80,000.00	1 年以内	0.93
深圳市方之见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	22,500.00	1 年以内	0.26
合 计		8,548,050.87		99.13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726.88元。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072,665.51	11,386,416.35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12,072,665.51	11,386,416.35
营业成本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9,925,494.06	8,242,275.15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9,925,494.06	8,242,275.15

2、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莞市墨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198,823.56	9.93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77,251.73	8.92
深圳市领略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775,456.00	6.42
睿蕊思工业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616,005.38	5.10
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79,551.23	4.80

合 计	4,247,087.90	35.18
-----	--------------	-------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707.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2,956.09	
合 计	16,751.1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7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2	-0.10	-0.10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 2019 年 08 月 20 日